



安大略無煙法案 (2005) 本法案對原住民的影響

基本情況

- 安大略無煙法案將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本法案禁止在安大略封閉式工作場所及公眾場所吸煙，以便使工作人員及公眾免受二手煙之危害。

豁免 - 原住民

雖然禁止在安大略封閉式工作場所及公眾場所吸煙，但出於傳統原住民文化或精神之目的，原住民有權吸煙。

(公立及私立) 醫院、長期護理室以及精神病資料設施的原住民有權獲得出於傳統原住民文化或精神之目的而吸煙的室內區域。

經營者之責任

- 應原住民之請求，經營者須為該居民預留一個出於傳統原住民文化或精神之目的而吸煙的室內區域。
- 該區域必須與任何指定受控吸煙區分離開。

法例執行

政府確認，有關該立法之申請存在一些獨特的問題。政府力圖使第一原住民部族社區加入此活動，以降低二手煙之危害同時亦通過適當煙草文化教育、禁止以及預防活動來解決在該社區內高比例的商業性煙草使用。

處罰

根據本法案該條款之規定被判定違法之任何個人將被判處罰款。根據本法案該條款之規定被判定違法之任何公司亦將被判處罰款。

情況說明書僅作為參考之用。倘需獲取更多相關資訊，請與閣下之當地公共衛生單位聯繫。

閣下亦可通過撥打以下免費電話來獲取資訊：

- **INFOline** 1-866-396-1760
- **TTY** 1-800-387-5559

開通時間： 周一至周五，上午8:30至下午5:00

倘需獲取有關安大略無煙法案之更多資訊，請訪問安大略健康促進部之官方網站：
http://www.mhp.gov.on.ca/english/health/smoke_free/legislation.asp。

二零零六年五月